

職災實錄

<<主題：穿戴手套從事旋轉機械作業，致勞工手指捲夾受傷>>

災害發生經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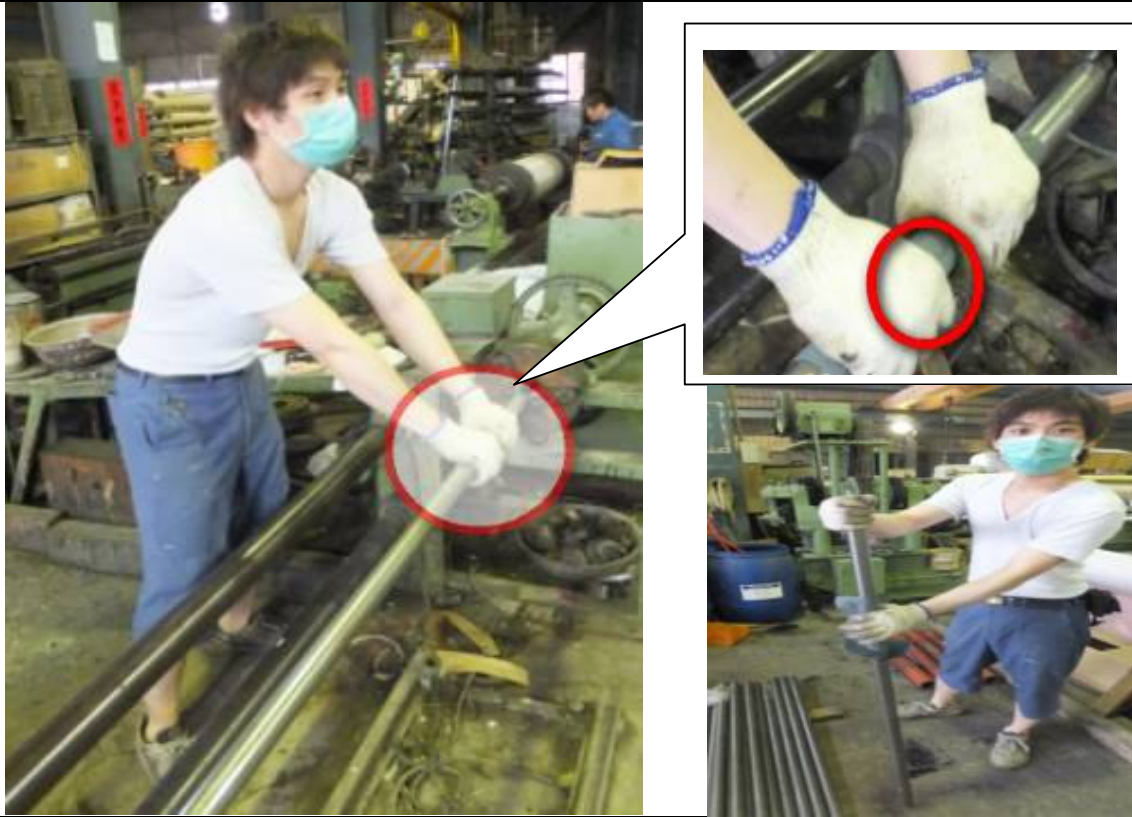
101年4月26日上午8時00分，○○公司所僱勞工陳員戴手套從事不鏽鋼心表面粗糙研磨作業(詳附圖)。於上午08時35分，右手大姆指(2節)遭旋轉機構(捆紮機)捲入截斷，經現場人員緊急呼叫救護車，08時50分抵達現場，將陳員及斷指運送至台大醫院進行顯微手術。

災害預防對策：

1. 雇主對於鑽孔機、截角機等旋轉刀具作業，勞工手指有觸及虞者，應明確告知並標示勞工不得使用手套。(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56條)
2. 雇主對於機械之原動機、轉軸、齒輪、帶輪、飛輪、傳動輪、傳動帶等有危害勞工之虞之部分，應有護罩、護圍、套胴、跨橋等設備。(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43條)
3. 雇主應對勞工應施以從事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、訓練。(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3條)
4. 雇主應依規定會同勞工代表訂定適合其需要之安全衛生工作守則，報經檢查機構備查後，公告實施。(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5條)
5. 雇主對以動力驅動之離心機械，應每年就下列規定機械之一部分，定期實施檢查一次。(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第18條)
 - 一、回轉體。
 - 二、主軸軸承。
 - 三、制動器。
 - 四、外殼。
 - 五、配線、接地線、電源開關。
 - 六、設備之附屬螺栓。

(撰稿人 蔡明恭 1010409)

事故模擬分析圖



說明：

1. 從事不鏽鋼心表面粗糙研磨作業，原規定以徒手配合砂紙進行研磨。
【右下圖 101.04.26 現場拍攝，現場由同仁模擬陳員作業與確認】
2. 陳員藉由旋轉機構(捆紮機非供上述作業之用)，以求縮短研磨時間，陳員並配戴手套從事旋轉機構作業。
【左圖 101.04.26 現場拍攝，現場由同仁模擬陳員作業與確認】
3. 陳員配戴手套研磨作業時，右手大姆指(2節)遭旋轉機構(捆紮機)捲入截斷。
【右上圖 101.04.26 現場拍攝，現場由同仁模擬陳員作業與確認】